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4-056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47,251,088.18	931,653,155.51	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440,443.79	24,902,202.69	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206,510.80	13,845,215.26	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43,965.56	114,516,841.65	-81.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1.19%	-0.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531,918,138.15	7,347,133,939.51	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679,258,961.51	2,680,161,042.99	-0.03%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43,740.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23,198.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58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9,606.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4,473.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20,346.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837.96	
合计	10,233,932.9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地方性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460,218.07	其与正常经营活动存在直接关系，且不具特殊和偶发性，故将其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主要变动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 36.71%，主要系期初定增资金未充分使用所致。
2.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 49.54%，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商业汇票有所减少所致。
3.预付账款较年初减少 36.69%，主要系预付原材料货款减少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 104.65%，主要系本期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5.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 85.60%，主要系调整融资结构所致
6.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 63.79%，主要系本期原材料采购增加与项目设备采购增加所致。
7.预收账款较年初减少 66.41%，主要系公司经营租赁预收款减少所致。
8.合同负债较年初增加 31.69%，主要系款到发货业务增加所致。
9.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 46.85%，主要系上年末计提年终奖本期已经发放所致。
10. 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 66.04%，主要系上年末应交税费在本年缴纳所致。
11.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 212.77%，主要系款到发货业务增加所致。
12.长期借款较年初减少 30.11%，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3. 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年初减少 61.55%，主要系本期公司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14.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减少 338.90%，主要系海外子公司外币折算差异所致。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主要变动情况及原因

1.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上升 99.29%，主要系税收优惠政策变化所致。
2.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 90.30%，主要系销售市场布局调整所致。
3.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42.31%，主要系汇率变化所致。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112.43%,主要系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估值下降所致。
5.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29.62%，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导致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6.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69.95%，主要系公司部分债务重组业务所致。
7.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上升 153.47%，主要本期资产处置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6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4%	143,923,348.00		质押	109,000,000.00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3%	46,845,200.00		质押	25,000,000.00
金华市金磐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	28,846,153.00	28,846,153.00	不适用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35%	14,038,461.00	14,038,461.00	不适用	
金华融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12,074,799.00	8,559,503.00	不适用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7%	7,613,600.00		不适用	
金华易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7,012,102.00	6,730,769.00	不适用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06%	6,346,153.00	6,346,153.00	不适用	
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4%	5,020,572.00	0.00	不适用	
UBS AG	境外法人	0.80%	4,807,734.00	4,615,384.0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3,923,3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923,348.00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46,84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845,200.00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7,61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13,600.00
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5,020,572.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0,572.00
李匙锦	3,6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0,000.00
金华融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15,296.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5,296.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2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3,400.00
王国华	2,419,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9,27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2,199,8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99,846.00
康宇	2,08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6,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炳灶对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有实际控制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自然人股东王国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419,27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1,194,667.07	981,496,831.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9,519.29	1,644,490.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016,672.03	33,725,000.00
应收账款	593,114,969.27	518,431,705.14
应收款项融资	145,477,106.39	140,378,162.82
预付款项	58,156,040.99	91,855,057.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9,678,515.17	155,609,431.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32,682,767.76	1,341,513,733.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1,846,192.99	21,846,192.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3,595,009.31	99,482,858.86
流动资产合计	3,454,021,460.27	3,385,983,465.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883,527.51	28,949,781.08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2,014,623.52	304,424,612.92
固定资产	2,902,871,374.65	2,872,988,174.94
在建工程	434,942,300.60	370,125,128.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63,949.59	3,233,399.57
无形资产	253,671,540.26	224,215,433.7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331.78	18,331.78
长期待摊费用	64,464,895.20	64,628,412.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739,134.77	87,809,799.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27,000.00	4,757,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7,896,677.88	3,961,150,474.26
资产总计	7,531,918,138.15	7,347,133,939.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77,895,324.95	2,396,444,835.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337.6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878,991.51	86,679,253.17
应付账款	642,300,695.23	392,148,978.83
预收款项	3,945,052.12	11,744,358.47
合同负债	21,416,162.34	16,262,176.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885,063.89	22,359,979.51
应交税费	13,598,866.24	40,041,825.46
其他应付款	28,685,565.60	24,039,200.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6,000.00	206,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6,850,165.44	416,568,842.33
其他流动负债	1,470,183.45	470,051.00
流动负债合计	3,818,978,408.37	3,406,759,501.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97,566,003.48	711,892,238.92
应付债券	188,519,169.49	188,643,934.9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71,295.18	2,236,175.33
长期应付款	128,621,116.09	135,666,022.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7,258,379.26	206,372,51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22,284.53	8,901,29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7,358,248.03	1,253,712,181.61
负债合计	4,846,336,656.40	4,660,471,683.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98,650,564.00	598,640,786.00
其他权益工具	17,693,601.34	17,698,635.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8,831,229.37	1,207,922,546.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213,526.53	8,042,425.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254,493.88	69,254,493.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4,042,599.45	778,602,155.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9,258,961.51	2,680,161,042.99
少数股东权益	6,322,520.24	6,501,213.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5,581,481.75	2,686,662,256.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31,918,138.15	7,347,133,939.51

法定代表人：葛炳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妍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妍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47,251,088.18	931,653,155.51
其中：营业收入	947,251,088.18	931,653,155.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35,252,105.97	937,888,031.74
其中：营业成本	800,720,038.74	797,346,281.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98,203.24	4,364,591.88
销售费用	12,483,213.99	6,559,758.41
管理费用	42,739,139.29	38,824,306.11
研发费用	39,486,883.94	36,840,003.93
财务费用	31,124,626.77	53,953,090.13
其中：利息费用	41,024,187.99	45,127,249.57
利息收入	1,114,391.41	1,358,939.96
加：其他收益	14,547,672.30	16,916,978.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8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7,809.13	3,521,028.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0,139.05	4,287,940.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301.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98,587.33	18,491,070.67
加：营业外收入	1,511,081.05	889,114.67
减：营业外支出	3,509,734.71	1,384,656.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99,933.67	17,995,528.91
减：所得税费用	-2,899,776.99	-7,121,766.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99,710.66	25,117,295.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99,710.66	25,117,295.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440,443.79	24,902,202.69
2.少数股东损益	359,266.87	215,092.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255,951.78	-297,098.9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255,951.78	-297,098.9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255,951.78	-297,098.9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255,951.78	-297,098.9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56,241.12	24,820,196.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5,507.99	24,605,103.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9,266.87	215,092.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5

法定代表人：葛炳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妍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妍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7,755,560.00	978,581,142.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66,802.40	47,075,279.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45,866.26	96,020,26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4,568,228.66	1,121,676,686.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3,717,541.11	840,507,324.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061,659.59	105,613,220.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854,064.08	23,740,561.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90,998.32	37,298,73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324,263.10	1,007,159,84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43,965.56	114,516,84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0,436.84	5,555.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516.84	5,555.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734,808.91	135,226,702.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734,808.91	135,226,702.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648,292.07	-135,221,146.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5,152,501.78	1,124,091,774.8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5,152,501.78	1,124,091,774.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8,022,813.58	1,056,521,723.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435,667.32	31,303,577.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9,462.16	17,325,35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3,467,943.06	1,105,150,65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315,441.28	18,941,116.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83,100.28	-7,307,284.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602,868.07	-9,070,472.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242,245.66	322,426,837.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639,377.59	313,356,364.46

(二)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4-057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炳灶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8 名，亲自出席董事 8 名，其中虞希清先生、王亚卡先生、胡剑锋先生、屠迪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以电话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群芳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关于同意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97 号)，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数 99,771,023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8,809,319.6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09,876,788.6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23]1044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今飞铝业")开设了募集资金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管理。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云南今飞铝业、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账户余额
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353284507209	0.00

三、《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一：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二：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甲方一与甲方二合称为"甲方")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以下简称"丙方")

1、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主办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主办人吕德利、张士利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主办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三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甲方一、甲方二、乙方、丙方四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丙方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解除。

10、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和费用。

11、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各方均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适用该委员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本协议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五、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4-026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13: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1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形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6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5 月 1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可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市郫都区西芯大道 1 号新希望高新皇冠假日酒店。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4 年度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9.0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2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3	《关于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提案 8、提案 9 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4、提案 8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5、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6、公司独立董事卢华基先生、吴飞先生、杨志清先生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9:30-11:30，13:00-17:00

2、登记地点：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 366 号中鼎国际一栋二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2)、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2)、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 2)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5、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兴华、尚姝博

联系电话：028-86748930

传　真：028-80741011

电子邮箱：002946@newhope.cn

通讯地址：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 366 号新希望中鼎国际

邮政编码：610023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7、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会议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六、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46"，投票简称为"新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委托书签署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闭会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4 年度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9.0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2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3	《关于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委托人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或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受托人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方框内用√做出投票指示，如没有做出明确指示，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